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12月7日，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53,252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34,205,560 股的比例为 0.04%，购买的最高价为 21.00 元/股、最低价为 20.73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113,740.78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7.45 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和 2023 年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8）。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12月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53,252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34,205,560股的比例为0.04%，购买的最高价为21.00元/股、最低价为20.7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113,740.7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8日